为了保证研究生学位论文文本的科学储存，便于学术资料的检索和利用，特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撰写、打印、装订作如下规定：

**一、学位论文编写格式及要求**

1、博士学位论文一般不少于十万字，硕士学位论文一般不少于三万字。论文须用计算机打印，字迹应清晰，标点符号应正确使用。

2、学位论文须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排页码，页码从正文第一页开始编写**（注意：封面、独创性声明、论文使用授权说明、目录、致谢词、封底均不编入页码）。**

3、学位论文须有封面、独创性声明、论文使用授权说明**、**目录（含论文的章、节、目）、简明中文摘要、英文摘要、文献综述、正文、参考文献、注释（包括引文注释）、致谢词、封底等部分组成。

4、学位论文的封面及需要添加文字的部分，必须用计算机打印，不得手写。

**二、学位论文打印规格**

1、论文封面的中文题目用2号宋体黑字，副标题用4号楷体字，书脊论文题目和姓名用4号楷体字（见本网页下载区）。

2、 独创性声明、论文使用授权说明（见本网页下载区）。

3、正文用小四号**宋**体字，左右边距为2.5CM，上下边距为3.5CM，大小标题与正文之间应空一行，学位论文应用与A4同等大小的纸打印、装订。

**三、学位论文摘要的编写要求**

1、学位论文摘要分为详细学位论文摘要和简明学位论文摘要两种。

2、详细学位论文摘要是学位论文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短陈述，它应具有相对独立性和完整性，即不阅读学位论文全文也可以获得全文的主要信息和结论，是一篇完整的短文，可独立使用，要突出本文的新见解和创造性成果。硕士学位论文详细摘要字数一般应在8000字左右，博士学位论文详细摘要一般应在2万字左右。详细论文摘要应独立打印、装订、存盘。详细论文摘要封面与学位论文摘要要求相同。不得手写，不得遗漏。

3、简明学位论文摘要包括中、外文两部分。博士学位论文简明中文摘要一般不少于三千字，硕士学位论文简明中文摘要一般不少于400字。外文摘要应是简明中文摘要的全文翻译。外文、中文简明摘要须统一装订在正式论文前，中文在前，外文在后。摘要打印的字体等规格应与学位论文相同。

**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**

**2013.5**